湖南省钢结构行业协会

第二届领导机构候选人提名方案

（2018年10月28日第一届第二次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）

一、会长（同时为常务理事、理事）：

（一）人数：1名

（二）任职要求：

1.坚持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政治素质好；

2.在钢结构行业有重大影响和较高声誉，热爱本职工作；

3.具有履行协会领导职务能力，热心协会工作；

4.未受过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；

5.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；

6.身体健康，能坚持正常工作。最高任职年龄不得超过70周岁；

7.不兼任其它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；

8.从事钢结构行业设计、生产、施工单位负责人；

9.所在企业必须是钢结构行业中的标杆，能为协会做出重大贡献。

（三）提名名单：

二、副会长（同时为常务理事、理事）：

（一）人数：6-10名

（二）任职要求：

1.坚持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政治素质好；

2.在钢结构行业有较大影响和较高声誉，热爱本职工作；

3.具有履行协会领导职务能力，热心协会工作；

4.未受过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；

5.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；

6.身体健康，能坚持正常工作。最高任职年龄不得超过70周岁；

7.从事钢结构行业设计、生产、施工单位负责人（或单位代表）；

8.所在企业必须是钢结构设计、生产、施工领域中的标杆，能为协会做出较大贡献。

（三）提名名单（以姓氏笔画排序）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姓名** | **单位及职务** | **序号** | **姓名** | **单位及职务** |
| 1 |  |  | 2 |  |  |
| 3 |  |  | 4 |  |  |
| 5 |  |  | 6 |  |  |
| 7 |  |  | 8 |  |  |

三、常务理事（同时为理事）：

（一）人数：11——15名。除会长、副会长外，另提名5名。

（二）任职要求：

1.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政治素质较好；

2.热爱本职工作；

3.具有履行协会职务能力，热心协会工作；

4.未受过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；

5.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；

6.身体健康，能坚持正常工作；

7.从事钢结构研究、咨询、设计、生产、施工（含专业劳务）、监理、检测、建设等企事业单位以及为钢结构提供部品部件、原材料、设备的生产（销售）企业单位负责人（或单位代表）；

8.所在企业在全省同行、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。

（三）提名名单（以姓氏笔画排序）：不超过5名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姓名** | **单位及职务** | **序号** | **姓名** | **单位及职务** |
| 1 |  |  | 2 |  |  |
| 3 |  |  | 4 |  |  |
| 5 |  |  | 6 |  |  |

四、理事：

（一）人数：15—20名。除会长、副会长、常务理事外，可另提名5—7名。

（二）任职要求：

1.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政治素质较好；

2.热爱本职工作；

3.具有履行协会职务能力，热心协会工作；

4.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；

5.身体健康，能坚持正常工作。

6. 从事钢结构研究、咨询、设计、生产、施工（含专业劳务）、监理、检测、建设等企事业单位以及为钢结构提供部品部件、原材料、设备的生产（销售）企业单位负责人（或单位代表）；

7.所在企业在全省同行、同业中具有代表性。

（三）提名名单（以姓氏笔画排序）： 5——7名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姓名** | **单位及职务** | **序号** | **姓名** | **单位及职务** |
| 1 |  |  | 2 |  |  |
| 3 |  |  | 4 |  |  |
| 5 |  |  | 6 |  |  |
| 7 |  |  | 8 |  |  |